



每次看杨亚洲的剧，我都觉得连剧里的光都是暖的，就像我们小时候用的白炽灯，不是很亮，昏昏黄黄的，但照在身上，照在家具摆设上，总给人一种“世界再大，也不过一日三餐一床而已”的踏实感和满足感。



### 《乐队的夏天》第二季 确如周深所言 哎呀这节目跟别的总决赛不一样

这个夏天太累了，五条人不断被淘汰，我们不断捞他们回来。终于，在《乐队的夏天2》总决赛上，五条人的主唱、手风琴手仁科拎走了奖杯——确实是拎，别人都是把奖杯抱在怀里，他是吹开一只塑料袋，装进去。晃眼一看，以为是提了一口口袋。

但，不仅是仁科操作风骚，每个乐队都有备而来。马东说他们“有一种释放出狱的感觉”；达达乐队的彭坦自己给自己剃了头，一个劲地跳，跟当年骑白马向春晓求婚一样开心；马赛克乐队穿着五颜六色的像鸡尾酒，结果他们说自己是垃圾分类桶的配色；大波浪乐队的李剑唱着唱着，直接把队友邢星从舞台上扔了下去……

可爱、冲动，又得意忘形。周深第一次到现场，他的感受是这节目跟别的总决赛不一样。拼到最后，不是秀技巧，也不是比嗓门，而是沉浸在我自己的极致表达。

Joyside的刘虹位问刘昊达乐队得了多少分，刘昊达一口水，“不知道，管他呢”，干就完事了。

Joyside干到了第五，刘昊达穿个紧身衣勒得呀；大波浪第四，李剑红着眼睛，用词单位全是“一辈子”；达达第三，解散又重组，重组又重生，虽然年纪大了点，但永远干净得像少年。如果非要说是悬念，应该就是五条人跟重塑像的权利（简称重塑）谁是HOT1。

一支是捞了好多次的五条人，一支是稳如泰山的重塑；一支是失控是常态的五条人，一支是严谨缜密的五条人，一支是不断在破坏的五条人，一支是不断在构建的重塑。怎么比？没法比。答案揭晓，重塑领先五条人23票，拿下冠军。微乎其微的差距，也说明谁拿冠军都在情理之中。

## 这家长里短的调调，最是我喜欢的味道

“幸福里”，一看名字，就晓得是写一条弄堂里的故事，而且是那种有年代感的、家长里短超有烟火气的弄堂里的故事。天哪，这当然是我的菜呀！再一看预告，导演杨亚洲！好了好了不用预告不用宣传了，我保证，寸步不离守在电视机前。

是的，我是杨亚洲的忠实粉丝。不要问我杨亚洲是谁，我只给你说两部他拍的电视剧你就晓得了。一部是《空镜子》，一部是《最浪漫的事》，当然如果你只有三十多岁的话，我可以再给你说一部剧，《嘿！老头儿》，对，就是黄磊和李雪健演那部。明白了吧？杨亚洲那绝对是中国特色家庭剧最牛的导演之一呀（之所以带上“之一”这两个字，是因为《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》在我心目中，是和《空镜子》并驾齐驱的唯二经典，无法分出伯仲）。

真的，至今都好怀念当年看《空镜子》的情形啊。那是2001年，手机还是少数先富起来的人才能拥有的奢侈品，饭后围坐在沙发上看电视仍是当时最主要的夜间娱乐方式。我记得我第一次看《空镜子》并不是饭后七八点钟的黄金时段，而是晚上10点多钟，是只有我这种既是夜猫子又是电视儿童出身的人才会看到的时段。所以当我把这部剧推荐给朋友和同事时，一举奠定了我在电视剧审美上的超高品质，以至于之后至今的近20年来，只要是推荐的剧，大家都不会有太多疑虑。

而且，那时候的牛莉还不是个小品演员，美得洒脱又霸气，长头发在空中飞，生气了眼睛一瞪，许亚军这样的超级大帅哥都会马上

闭嘴。当然，这部剧里的许亚军，也被许多人认为是其颜值巅峰期。这样说，你是不是明白了为什么这部剧如此令人念念不忘了吧？何况那时的陶虹，那真是只要一笑，眼睛立马月牙弯弯，让很多人喜欢得不得了。

反正看《空镜子》和《最浪漫的事》，我最大的感受就是，杨亚洲一定对上世纪八、九十年代特别怀念吧，所以才会有那么细致复原的生活细节，以及那么看似寻常却令人一再回味的人情故事。

《幸福里的故事》也不例外。整部剧都是杨亚洲一贯的昏黄怀旧的光影基调。沙发靠背上搭的钩针勾的沙巾，刷着绿漆的窗子，油光锃亮的小方凳，竹编的水瓶外壳，以及前面有一道梁的自行车……当然，还有年代剧必不可少的小碎花小格子的窗帘布。

当然，我印象最深刻的还是刷着绿漆的窗子。真的，那时候的人怎么那么喜欢在窗子上刷绿漆呀？是因为绿漆便宜吗？还是因为当时每到夏天，为了防蚊，家家户户都要在窗子上钉一张绿色的纱窗？绿窗子配绿纱窗，显得和谐吗？不得而知。反正我姐当年大学毕业刚分到她们学校时，她们的教师宿舍就是绿色窗子。而且和剧里一样，灶台就安在绿色的窗子下面。那时候的人真可爱哈，明明没啥吃的，但灶台却偏偏要安在窗子下面，每煮一点好吃的东西，还没盛到碗里，香已飘到了隔壁以及隔壁的隔壁，不一会儿，锅前就站了一圈看热闹的人，看着看着，就分而食之了。真是穷并快乐的年代呀。

后都到院坝里看电视。为了让更多的人都能看得见，一台黑白电视机被架得老高，放在一个铁梯上。但那时看电视不像现在，全靠天线和屋顶上的“锅盖”接收信号，经常看着看着就没影子了，女主的弟弟华子就蹲在电视机旁边，负责啪啪啪给电视机几巴掌。电视机挨了打以后，会好那么十几二十分钟，然后又没影了，华子就又啪啪啪给它几巴掌。

哈哈这一幕，多么熟悉！因为小时候家里看电视，我就是负责“拍”电视的那一个。

再说演技。这部剧的男一号和女一号分别是李晨和王小晨。李晨怎么说呢，可能是在“跑男”待太久了，虽然在剧里演得还可以，但总忍不住会出戏。王小晨呢，有点用力过猛了，太想表现出陈凡儿的傲气和倔强劲了，于是嘴不是嘟起的就是撅着的，很少放到正常位置上，看久了有点累。

这部剧里，真正演得好的还是那些老戏骨啊。刘莉莉、迟蓬、杨蕾……光听这些名字，就知道演技多有保障了。

但这部剧除了场景让我难忘以外，记忆最深刻的还是里面的一些对话，真经典。其中一幕——

陈凡儿（王小晨饰）：“我爹说了，胳膊拧不过大腿！在我们家我就是那胳膊，他就是那大腿！别拧了！我终于把你给甩了！”李墙（李晨饰）：“自打我认识你起，你生是我的人，死是我的鬼！你知道这是哪吗！心脏，除了你没人敢往这捅刀子！还不犯法！”然后陈凡儿一把将手蒙在李墙上，来了个隔手亲嘴。



妈呀，谁说中国人的创造力在唐代就用了！这土味情话，这隔手一吻，不是创意吗？

还有一幕——大胜准备和胡美中离婚。院坝里纷纷阻止，杨蕾和刘莉莉更是堵着大胜一顿苦劝。杨蕾：“要说离婚，这院里最该离的是我和老周。”刘莉莉在一旁附和：“没错！”杨蕾剜她一眼，接着说：“我这狗崽脾气，谁娶了我谁都得肠子悔青了。刘莉莉又在旁搭话：“没错！”杨蕾再剜她一眼，又接着说：“你看我这人，没啥能耐，到现在都没给老周生一儿半女，让老周家都断了香火了！”刘莉莉又随口附和：“就是！”说完反应过来了，头一抬，立马迎上杨蕾恨不得把她嘴堵上老周的目光。哈哈简直笑得我眼泪都出来了！

还有刘莉莉问大胜：“为什么离婚？”大胜答：“过得不高兴了呗。”刘莉莉立马老周上身：“婚姻又不是听相声，不可能天天都乐，哪有铁勺不碰锅沿的。”就问你，经典不经典？哲理不哲理？

(夏周)

## 成都那些被开馆子耽误了的书法家……

据我观察，成都书法很大幅度上与成都的面馆有重合。毕竟，都是手上功夫，一个讲究“提按使转”，一个讲究“揉捏搅拌”，总而言之，差不多。

用书法写菜单，用书法写招徕生意的吉祥话，再配几幅拿得出手的正儿八经的艺术品，披着个人书法展外衣的馆子，仔细想想，其实并不少见。

或许，这些老板深知光吃饭不过瘾，也缺少了点情趣；或许，只有一边吃一边看着他们的书法，才能算作一次从审美到味蕾的全方位享受。那么，今天就带大家逛逛成都馆子里的个人书法展。



原味老饭馆



好吃不过真性情牛肉面馆



老文庙干贝大抄手



牛王庙老味面



张记烤鱼面

张记烤鱼面以超豪华著称，墙上的菜单也是分量十足的榜书，一笔一画粗得像牛肉面里的肉坨坨。一个含笑的可爱店员说这是老板写的，我问他这是什么字体，他说：“繁体。”

老板早前就爱写毛笔字，从没有拜过师，风格也不固定，要的就是这份惬意洒脱。

店员又笑着说，店里的字每年都要换一次，就跟换春联似的，并且，“每次字都不一样。”

书法面馆总有把一切印刷体变成手写体的执念。就算是打印的字，也得是书法体——从墙上那张记载WIFI获取方式的小纸条的备注上可见一斑。店员也仿佛受到了老板的鼓舞，拿着马克笔，用自己稚嫩的笔触，在厕所门上书写了“卫生间”这一重要的内容。

牛王庙老味面有自己的气场。我一边拍照一边夸这字儿漂亮，浑圆之中有风骨，而老板就坐在我面前气定神闲地刷抖音吃面。

“这是什么体？”直到我问，老板才开口：“乱写的，没体。”老板从小就喜欢写字，多少年过去了，虽说是乱写，但也形成了自己的风格，自己的体。江湖人称“被卖面事业耽误了的书法家”。

之所以挂在自己的面馆里，原因也很简单，因为这是自己的面馆。“我不忍心看到白墙，感觉空空荡荡的。”是，喜欢书法的人，怎能忍受一面空荡荡的并且还属于自己的白墙呢？

不仔细看原味老饭馆密密麻麻的竹片菜单，还以为是印刷品，结果上面有铅笔打格子的痕迹，才知道这是台人体打印机。老板热情介绍，“这是一个哥给我写的字”，但老板眼里的“哥”，其实已经够得上我们眼里的“爷”了——今年七十多岁高龄，爱写字也爱临字。

老板相当热情，摆开话就停不下来，开始热情地回忆当年：“以前这条街上有个庙子，有恢宏的门头，就在四中那里……”如今往事不可追，只有抄手和书法，能告慰过去的灵魂。

远远地，从大街对面一百米就能望见老文庙干贝大抄手的大招牌，古老沉稳，镇得住老店的名气。老板热情介绍，“这是一个哥给我写的字”，但老板眼里的“哥”，其实已经够得上我们眼里的“爷”了——今年七十多岁高龄，爱写字也爱临字。

好吃不过真性情牛肉面馆好，不好吃我不知道，真性情倒是一看便知。右半面墙：“生死有命”，左半面墙：“富贵在天”，角落摆着大关公像，写着“盖世英雄”。这几样元

素拼在一起，让人由内而外产生了一股敬意。收银的姑娘一脸无辜且一问三不知，“老板让挂的，俺啥也不知道。”

在成都，串串店也有自己的书法展。刚走到骆小小的串串门口，就被墙上密密麻麻的书法作品折服，阿姨店员看我懂行，凑上来问我：“你说最前面那个字读什么？”答案是一个很像“昌”的“冒”。但要追问为什么这么写，就没人能回答了，只能说：“他想哪么写就哪么写。”

这个“他”，老板告诉我，特指她朋友的小娃。串串店墙上目之所及的一切墨宝，皆出自他手。用毛笔写菜单，不是为了好玩，“是为了形成一个招牌”。由老板此话可见，老板乃思路明确胆大心细之人。

门口卖快餐的阿姨看我们聊得快乐，也过来说：“这字好看，特色得嘛，你看哪些店敢用毛笔写字？”



骆小小的串串